

中共河南省委党校研究生课程教材征订采购项目

货物采购合同

采购单位：中共河南省委党校

招标编号：豫财磋商采购-2025-1068

货物名称：专业课教材

供 应 商：河南省新华书店发行集团有限公司

二〇二五年十月二十四日



第一章 定义

本合同中，下列名词、术语具有下述特定的含义：

1.1 “合同”是指甲方和乙方就中共河南省委党校研究生课程教材征订采购项目供货、以及售后服务条件而签署的协议，包括合同的总体条款及所有附件，在合同中应列明双方的权利和责任。

1.2 “甲方”是中共河南省委党校。

1.3 “乙方”是河南省新华书店发行集团有限公司。

1.4 “货物”系指乙方根据合同规定须向甲方提供的一切货物、手册和其他技术资料及其他材料。

1.5 “服务”系指乙方根据合同规定承担与供货有关的辅助服务，如运输、保险以及其它的服务和其他类似的义务。

1.6 “合同价格”是指乙方完成了中共河南省委党校研究生课程教材征订采购项目的货物费、包装费、运杂费、售后服务费、技术资料费、各种保险费、税金等一切费用，包括合同的总体条款和所有附件中列明双方的权利和责任。

1.7 “不可抗力”是指由于严重的自然灾害如洪水、地震等不可避免的或不可预见的及非人为所能控制的事件。

第二章 合同依据和合同范围

2.1.1 合同依据：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和《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中共河南省委党校研究生课程教材征订采购项目（填写项目名称）的中标（成交）结果、磋商文件或投标（响应）文件等文件的相关内容，甲乙双方在平等互利和诚实信用等原则基础上，就甲方向乙方采购教材事宜，共同达成下列协议。

2.1.2 乙方在甲方研究生课程教材征订采购磋商中中标，成为成交供应商。

2.1.3 本合同为经甲乙双方协商、就中共河南省委党校研究生课程教材征订采购项目供应事宜订立的供货合同。

2.1.4 本合同有效期为自本合同生效之日起至下一次甲方教材公开磋商采购之日止。服务周期暂定为自合同签订之日起一年。在协议执行期内，中途任何一方若要终止协议，需提前三个月向另一方提出申请，双方同意方能解约。

2.2 本合同范围：中共河南省委党校研究生课程教材征订采购项目供货、运输、技术资

料以及售后服务、各种保险费、税金和验收等一切费用。

2.3 乙方应提供崭新的货物、技术服务和所需的其它事项。在履行合同过程中，如乙方没有提供或没有达到合同规定的技术性能所必须的某项指标，乙方应免费采取挽救措施，直到达到指标为止。

2.4 对甲方需要而技术要求又没有提出的技术要求，甲方有权按照本合同第八章规定向乙方发出变更通知，乙方有责任以合理的供货期以及最优惠的价格向甲方供货，并经甲方确认后投入使用。

2.5 供货范围详见供货一览表。

第三章 合同金额和合同价格

3.1 在乙方提供完全符合合同要求的货物的前提下，本合同总金额为 230 万元整，折扣率为 76%，合同期限内，最终实际采购总金额以甲方研究生教材需求为准；若甲方研究生教材业务需求不再续存，经甲方书面通知后，则合同自动终止，双方互不承担违约责任。当合同期满或总金额剩余额度不足以支付一次采购费用，本合同自动终止。

3.2 合同价格：

3.2.1 采购货物一览表

货物名称	折扣率（%）	数量	金额（元）	备注
专业课教材	76		2300000	
...				

3.2.2 该价格为固定折扣价，包括货物供货、运输、技术资料以及售后服务、各种保险费、税金和验收等一切费用，实际金额以码洋乘以折扣率据实结算。

第四章 交货

4.1 甲方提供“图书订购清单”，包括图书名称、出版社、作者、书号、定价、订数及使用班级。对上述某些项目甲方不能确定时，由乙方负责查询后与甲方协商确定。

4.2 乙方对于甲方临时追加的订单，无论品种和数量多少都保证按甲方要求的时间供应，且结算折扣与大宗保持一致。甲方在发放后剩余的教材、以及有印刷及装订等质量问题的教材，由乙方在甲方通知的时间内负责无条件退换。

4.3 乙方保证所提供的教材必须是国家新闻出版部门认定的正版教材，不得提供盗版教材，且该教材不存在任何侵犯他人知识产权的行为。

4.4 乙方如果不能按甲方计划供书且采取补救措施后仍会影响保障教材正常使用的，甲方有权解除本合同，乙方应按本合同第十三章第 10 项约定向甲方承担违约责任，并由甲方指定其他候选供应商替代供货。

4.5 乙方自接到甲方订单之日起在 3 个工作日内落实并将教材改版、撤目等信息书面回告甲方。

4.6 本货物交货时间为据教学计划安排以学员到校时间而定，具体交货时间可根据甲方通知进行有机调整。若因甲方基础因素导致时间延迟，则乙方交货时间顺延。乙方送货地点为：免费将采购人所订教材送达中共河南省委党校指定地点，并负责分类、上架、发放等服务。

4.7 货物到达现场后，双方共同对货物进行货物数量和外观的初步验收，并签署入库验收报告。到场的货物必须是崭新的货物。

4.8 在货物验收时，双方应充分合作，当发生问题时，乙方应及时通知甲方，并尽快分析原因、提出解决方案和必要的技术文件，全部由乙方负责解决，由甲方签单认可。

4.9 乙方提交的教材数量、质量不符合本合同要求的，甲方应在验收记录中作出明确记载，保留相关的证据，并有权拒绝接受，解除合同且不承担任何法律责任。

4.10 假如双方对货物验收结果或验收手段有异议，任何一方都可以将检验结果提交给国家指定的技术监督部门再作检查，双方提出的任何索赔都应依据法定部门签发的证书而定。

第五章 保险

本合同由乙方以人民币办理按照发票金额的 100%的“一切险”的保险。

第六章 付款方式

甲方依据本学期研究生教材采购实际费用、乙方履约情况及乙方提供的正规发票向乙方支付教材供应服务费用，每学期期末结算一次。

甲方的基本信息如下：

户 名：中共河南省委党校

账 号：41050179373909999999

开户行：建行郑州郑开大道支行

乙方的基本信息如下：

户 名：河南省新华书店发行集团有限公司

账 号：1702020809200093575

开户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郑州商都路支行

第七章 包装和运输

7.1 包装要求：

7.1.1 乙方提供的全部货物，均应按标准保护措施进行包装。该包装应适应于远距离运输、防潮、和防粗略装卸，确保货物安全无损运抵现场。保证产品到达用户所在地完好无损，如有缺漏、损坏概由乙方负责调换、补齐或赔偿，包装材料不予回收。

7.1.2 包装物内，应附有装箱单、合格证、产品出厂质量合格证明书、技术说明等资料。

7.2 装运条件：

7.2.1 乙方应在合同规定的交货期前以传真或电子邮件形式将合同号、货物名称、数量、包装箱号、总毛重、总体积和备妥交货日期通知甲方。同时乙方应用特快专递将详细交货清单包括合同号、货物名称、规格、数量、总毛重、总体积（立方米）和每个包装箱的尺寸（长×宽×高）、单价、总价和备妥待交日期以及对货物在运输和仓储的特殊要求和注意事项通知甲方。

7.2.2 乙方负责安排运输，运输费由乙方承担。

7.3 装运通知：

乙方应在货物装完后，24 小时之内将合同号、货名、数量、毛重、总体积（立方米）、发票金额、运输工具名称及启运日期，以传真或电子邮件通知甲方。如因乙方延误将上述内容用传真或电子邮件通知甲方，由此引起的一切损失应由乙方承担。

第八章 技术文件

8.1 提供和交付的货物应与磋商文件规定的要求以及商务技术谈判约定的内容相一致。

8.2 乙方应参照国家或国际有关的标准与规范及合同中的要求，进行合同货物供货。

8.3 货物文件资料的提交应按照技术协议书要求的规定进行，并使用公制单位。

8.4 由于甲方不准确的信息所引起的修改，影响了乙方的成本，甲方应及时进行变更；如除因甲方提供不准确的资料造成的错误，则由此而引起的必要的技术更改应由乙方完成且费用自理。

8.5 合同生效后，甲方向乙方提供订书单，乙方应按甲方的订书单准备货物及相关的技术资料连同货物交给货物最终用户。

第九章 变更通知

9.1 乙方如因甲方原因影响了合同成本或交货期限，须立即以书面形式向甲方提出，甲方在核实同意后将向乙方发出书面变更通知。但在以下情况下，不得发出变更通知：

9.1.1 对乙方影响行为是在合同规定内做出的，或由于乙方未遵照合同要求必须的义务；

9.1.2 乙方合同执行情况是因其自身的失误、疏忽或未能按合同要求履行而受影响。

9.2 除非在甲方指示下，乙方不得做任何变更，双方认可的变更单是更改合同价和交货期限的唯一合法方式。

9.3 如果乙方认为所做的变更可能会使自己不能履行合同中义务时，须及时向甲方提出。

第十章 协调与联络

10.1 乙方应在交货前向甲方提供交货计划。

10.2 如出版社缺货或其它不可抗力原因，乙方应提前联系甲方，并提供备选版本。

10.3 除非合同有规定或双方同意，否则合同中所要求的联系方式为书面形式

第十一章 质量要求与质量保证

11.1 乙方提供的教材必须是正版教材，如出现盗版甲方有权终止合同并扣留全部书款，由此造成的一切法律责任由乙方承担，同时向甲方支付合同总价 2 倍的违约金。对所提供教材的保质期执行原出版社的质保标准，保质期自验收合格之日起计算。其他售后服务见附件 2 服务方案。

11.2 乙方需免费提供教师用书和各级各类教材审核、排查用书。

11.3 乙方接到甲方订单后，需在要求的时间节点之前，将所征订教材全部备齐，并按照甲方要求运至指定的地点并负责将教材搬运入库并进行分类、摆放、发放。由此产生的费用由乙方承担。

11.3.1 乙方将货物送达至甲方指定的地点，应及时通知甲方。在甲方收到到货通知并在货物到达指定地点后两日内，由甲乙双方及第三方（如有）对教材的数量、质量等进行验收。

11.3.2 乙方提交的教材数量、质量不符合本合同要求的，甲方应在验收记录中作出明确记载，保留相关的证据，并有权拒绝接受，解除合同且不承担任何法律责任。

11.4 由于教材供应涉及到教材册数的清点、残损的调换、账目的核对以及剩余教材的退货等，只接受乙方直接的上门服务，不面对如物流等中间环节。以上所发生的一切费用均

由乙方承担。

11.5 如有出版社需加印或停版的教材，乙方应于 2 个工作日内及时回告，按甲方要求进行变更征订。对由于各种原因未发放的教材，乙方需无条件退书。

11.6 实现甲方零库存，乙方需对多余或不足的教材进行无条件退货和追补，对所供教材中的误差、残损进行调换。乙方负责退货、调换所产生的所有费用。如有增加需求时，乙方给予的价格优惠幅度应不低于投标优惠幅度。

11.7 乙方需要完全按照甲方书单配货，并在限期内按订购数量到货；不符合质量及甲方要求的教材，乙方需免费退换。学员到校期间不能退换的，供应商应免费按照采购人的要求将教材寄送至学员家中。

11.8 乙方所供教材发货需有随货清单和标签单及货物标签；清单上应详细列明当批教材的种类、书名、编者、出版社、版别、单价、数量(含总数量)、码洋(含总码洋)等内容。

11.9 乙方需保证采购教材的品种和数量入库的比率均达到 100%。

11.10 乙方需按照甲方要求整理教材对账单。

11.11 货物的交接验收按技术协议的要求以及现行相关国家标准和规范执行。

11.12 质量认定部门：执行国家相关规定。

第十二章 质保期

12.1 质保期为从货物验收合格之日起，即 1 年。

12.2 乙方所提供的货物为全新的、且质量符合合同要求。

12.3 在质保期期内，如发生缺损或印刷错误，负责免费更换。

第十三章 违约条款与违约责任

13.1 乙方保证提供给甲方的图书是国家正式出版物，是由正式出版社出版的教材。一旦发现盗版图书，甲方有权终止合同并扣留全部书款，由此造成的一切法律责任由乙方承担，同时向甲方支付合同总价两倍的违约金，同时解除合约。

13.2 乙方出售的教材如有污染、图文不清、缺页、倒页、缺附件等质量不合格的教材，以及与订单不符的教材，一律予以退货，乙方应按本章第 10 项约定向甲方承担违约责任，由此造成的损失全部由乙方承担。

13.3 乙方必须按甲方分配的教材任务按时交货，不允许提出不合理要求。乙方若将甲方订单中的教材分包或转包，一经核实将终止合同，由此甲方产生的损失由乙方三倍赔偿。

13.4 乙方在合同期内不得以任何理由（不可抗力除外）单方解除本协议，若乙方擅自解除本协议，按本章第 10 项约定向甲方承担违约责任。

13.5 甲方在合同期内向乙方预订、追订教材，如乙方不能按时供书，甲方有权向第三方报订。如果第三方能按时提供其中一个品种的教材，乙方按该品种的教材款两倍赔偿；如达到两个品种，则按此两个品种的教材款三倍赔偿；累计到三个品种，甲方可单方面终止本合同。

13.5.1 因不可抗力、甲方延迟确认订书单或备选版本导致乙方无法按时供书的，不适用本条款，双方协商调整供书计划或更换教材。

13.6 由于乙方失误、遗漏等原因，造成甲方所订教材无法按时、按量供应，乙方全额承担由此造成的损失；第一次按该批教材码洋的两倍赔偿；第二次按该批教材码洋三倍赔偿；第三次甲方可单方面终止本合同。

13.7 由于甲方原因出现如逾期付款、未按有关要求验收货物致使乙方延期交货等，双方协商解决。

13.8 由于技术、质量、非不可抗力等原因给甲方造成经济损失时，由乙方承担相应责任，并负责赔偿损失。

13.9 由于乙方原因出现如逾期到货，经甲方书面催告 3 个工作日后，未按合同执行导致甲方交货期延误，乙方应向甲方赔偿合同总价 1.5%违约金。

13.10 除本条另有约定外，乙方违反本合同约定时，甲方有权单方解除本合同，且乙方按甲方所提供订单的总价款的 2 倍对甲方给予补偿，若前述补偿金不足以弥补给甲方造成的损失时，乙方应赔偿给甲方造成的全部损失。

13.10.1 补偿金额根据违约情节（如违约教材数量、逾期天数）及甲方实际损失确定，最高不超过违约部分订单价款的 2 倍；乙方已供货且无问题的部分，甲方应正常结算价款。

第十四章 不可抗力

14.1 如果双方的任何一方因为人力不可抗拒因素（如台风、洪水、地震、火灾、战争、爆炸或双方认可的其它情况）引起合同进度的延误，一方应在不可抗力事故发生后，尽快将所发生的不可抗力事件的情况以传真或电报通知另一方，并尽快把有关当局出具的证明文件提交给另一方审阅确认，受影响的一方应尽量设法缩小这种影响和由此而引起的延误，尽早恢复工作，双方应尽早协商并确定新的交工日期，并由甲方发给乙方交货变更通知书，确定合同供货期后相应顺延。

14.2 不可抗力事件给双方造成的任何损失，由各方自行负责，合同价格不得因不可抗力的影响而作任何调整。

14.3 若遇疫情等不可抗因素影响，致延迟到校超过5日者，供应商应免费按照采购人的要求将教材寄送至学生家中。

第十五章 诉讼

15.1 本合同适用的法律为《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

15.2 因教材质量问题发生争议，由甲方所在地有关部门或其指定的技术单位进行质量鉴定，该鉴定结论是终局的，甲乙双方均须接受，相关费用由过错方承担。

15.3 双方由合同或合同之外引起的所有纠纷，可通过双方的友好协商来解决。若该纠纷不能通过协商解决，依法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15.4 诉讼对双方具有约束力。

15.5 在仲裁过程中，除非双方协商同意合同终止，否则双方必须继续履行他们各自的合同义务。

15.6 合同若调解不成，依法向合同签订地法院起诉解决。

第十六章 合同生效及其它

16.1 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双方均已履行完合同规定的全部责任和义务时失效。

16.2 在合同执行期间，双方均不得单方随意做出合同规定范围以外的变更或解除合同。

16.3 廉洁管理规定。乙方须提供教材供应项目廉洁服务承诺书，承诺不与甲方任何人员发生任何经济利益往来。一经发现乙方与甲方人员发生经济利益往来，则立即终止本项目资格，其在教材供应服务项目款项也不再进行结算。

16.4 合同由合同总条款、技术协议、甲方竞争性磋商文件、乙方响应文件组成，是构成本合同不可分割的组成部分，其内容与本合同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16.5 合同一式五份，甲方执三份、乙方执两份。

16.6 合同如有未尽事宜，须经双方共同协商，做出规定，补充规定与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若补充规定与合同不一致时，以签订日期在后者为准。

甲方：中共河南省委党校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人（签字和盖章）：
地址：河南省郑州市郑开大道36号



[Handwritten signature]

电话:

乙方: 河南省新华书店发行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人(签字和盖章):



地址: 河南省郑州市郑州经济技术开发区第三大街 186 号 1 号综合办公楼

电话:

13781928552

签约日期: 2015 年 10 月 24 日

签约地点: 中共河南省委党校

中标通知书（扫描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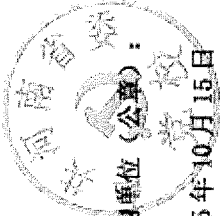
成交主要内容

项目名称	中共河南省委党校研究生课程教材征订采购项目		
项目编号	豫财政府采购-2025-1008		
成交人名称	河南省新华书店发行集团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郑州经济技术开发区第三大街186号11号综合办公楼		
磋商内容	包括不限于编订2025年秋季学期—2026年春季学期研究生教材的相关事宜、采购、包装、运输、配送、调拨、退订、退货、各项税费、保险费、意外事故、技术服务、质保期内的全部责任和义务等		
成交折扣	76%		
质量要求	我公司保证提供的教材为全新的，符合国家和行业合格标准，满足采购人提出的技术标准及要求；提供的教材必须是国家新闻出版部门认定的正版教材，不得提供盗版、缺页、污损、装订不合格等，或不符合要求的图书		
交货期	根据教学计划安排以学员到校时间而定		
质保期	1年，质保期内免费更换		

注：1. 上述内容与磋商文件、响应文件等相关实质性内容一致。
2. 成交通知书对采购人和成交人具有法律效力。成交通知书发出后，采购人改变成交结果的，或者成交人放弃成交项目的，应当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河南省新华书店发行集团有限公司：
你方于2025年10月11日递交的中共河南省委党校研究生课程教材征订采购项目响应文件已被我方接受，并被确定为成交人。

特此通知。



采购单位（公章）：
2025年10月15日



采购代理机构（公章）：
2025年10月15日

售后服务承诺书

我公司郑重承诺：

一、我公司承诺完全按照招标内容要求，包括不限于提供 2025 年秋季学期—2026 年春季学期研究生教材的采购、包装、运输、配送、调换、追订、退订、各项税费、保险费、意外事故、技术服务、质保期内的全部责任和义务等。合同金额为 230 万元；

教材采购具体金额根据学生人数变化以实际发生的采购量和中标折扣率结算。磋商控制价不高于 80%；

二、我公司承诺完全满足主要技术要求

1、教材供应服务质量保证及要求

1.1 我公司保证提供的教材必须是国家新闻出版部门认定的正版教材，如出现盗版，采购人有权终止合同并扣留全部书款，由此造成的一切经济、法律责任由我方自负，并按全部供书款的两倍给与采购人赔偿，同时解除合约。

1.2 我公司保证对所提供的教材为全新的、且质量符合合同要求。保质期执行原出版社的质保标准，保质期自验收合格之日起计算。

1.3 我公司保证确保课前到书率为 100%。我公司保证自接到订单日起，需在 3 个工作日内落实，及时以书面形式回告征订情况，并保证在指定时间内按学校要求将所订教材送达指定的位置并负责承担教材到校后的卸书、分类、清点、入库。临时追订的教材，做到 5 个工作日内回告，在 10 个工作日内送达学校。所产生费用由供应商承担。

1.4 我公司保证无条件接受采购人提供的教材订单（品种和数量不限）。

1.4.1 我公司保证按照采购人所需教材的品种、数量提供教材，不得自行搭配和追加，不得以任何理由推托，包括单本征定的教材，一旦影响教学，我方愿意承担相应的责任。若与订购品种及数量不符，承诺无条件退回。

1.4.2 我公司保证对所购教材因出版社无书供应或出版时间有问题时应在接到征订单后 2 日内回告采购人，并主动告知出版社的出书和供书时间，按采购人要求进行变更征订。对由于各种原因未发放的教材，我公司保证无条件退书。

1.4.3 学员在校期间不能及时退换的教材，我公司保证免费按照采购人的要求将教材寄送至学员家中。

1.5 我公司保证供货时须经采购人确定后方为有效订单，所有教材清单和订单必须通过

双方指定的电子邮箱或其他方式来往，否则不予接受。

1.6 我公司保证实现采购人零库存。我公司保证对多余或不足的教材进行无条件退货和追补，对所供教材中的误差、残损进行调换。我公司保证负责退货、调换所产生的所有费用。如有增加需求时，我公司保证给予的价格优惠幅度应不低于投标优惠幅度。

1.7 我公司保证所供教材发货有随货清单和标签单及货物标签；清单上应详细列明当批教材的种类、书名、编者、出版社、版别、单价、数量(含总数量)、码洋(含总码洋)等内容。

1.8 我公司保证采购教材的品种和数量入库的比率均达到 100%。

1.9 我公司保证无偿提供教材征订目录和各大出版社及相关教材出版信息、发行资料等以供查询、征订，并按照采购人要求整理教材对账单。

1.10 货物的交接验收按技术协议的要求以及现行相关国家标准和规范执行。货物到货经验收合格后付全额款项的 100%，我公司根据采购人要求开具发票，并提供 3% 的银行保函，有效期不低于质保期。

1.11 质量认定部门：执行国家相关规定。

2、教材包装要求

2.1 我公司保证提供的全部货物，均应按标准保护措施进行包装。该包装应适应于远距离运输、防潮和防粗略装卸，确保产品到达用户所在地完好无损，如有缺漏、损坏概由我公司负责调换、补齐或赔偿，包装材料不予回收。

2.2 我公司保证包装物内，附有装箱单、合格证、产品出厂质量合格证明书、技术说明等资料。

2.3 我公司保证负责安排运输，运输费由供应商承担。

3、教材到书情况要求

3.1 采购人提供“图书订购清单”，包括图书名称、出版社、作者、书号、定价、订数及使用班级。对上述某些项目采购人不能确定时，由我公司负责查询后与采购人协商确定。

3.2 我公司保证对于采购人临时追加的订单，无论品种和数量多少都保证按采购人要求的时间供应，且结算折扣与大宗保持一致。

3.3 我公司如果不能按采购人计划供书且采取补救措施后仍会影响保障教材正常使用的，采购人有权解除本合同，我公司向采购人承担违约责任，并由采购人指定其他中标供书商替代供货。

3.4 到书时间为春秋两季每学期开课，将采购人所订教材全部交货完毕，具体交货时间可根据采购人通知进行有机调整。若因采购人基础因素导致时间延迟，则我公司交货时间

顺延。

3.5 我公司保证将货物送达至采购人指定的地点，并及时通知采购人。在采购人收到到货通知并在货物到达指定地点后两日内，由双方及第三方（如有）对教材的数量、质量等进行验收。

3.6 由于教材供应涉及到教材册数的清点、残损的调换、账目的核对以及剩余教材的退货等，我公司保证提供直接的上门服务，不会让采购人面对如物流等中间环节。以上所发生的一切费用均由我公司承担。

3.7 我公司保证提交的教材数量、质量不符合本合同要求的，采购人应在验收记录中作出明确记载，保留相关的证据，并有权拒绝接受，解除合同且不承担任何法律责任。

4、协调与联络

4.1 我公司保证在交货前向采购人提供交货计划。

4.2 如出版社缺货或其它不可抗力原因，我公司保证提前联系采购人，并提供备选版本。

4.3 除非合同有规定或双方同意，否则合同中所要求的联系方式为书面形式。

5、其他 如我公司中标，我公司保证为采购人陈列一套样书（建立陈列样书的保管台账），陈列服务时间为3年。

6、违约条款与违约责任

6.1 我公司保证提供给采购人的图书是国家正式出版物，是由正式出版社出版的教材。一旦发现盗版图书，采购人有权终止合同并扣留全部书款，由此造成的一切法律责任由我公司承担，同时向采购人支付合同总价两倍的违约金，并解除合约。

6.2 我公司保证出售的教材如有污染、图文不清、缺页、倒页、缺附件等质量不合格的教材，以及与订单不符的教材，一律予以退货，我公司按本条第10项约定向采购人承担违约责任，由此造成的损失全部由我公司承担。

6.3 我公司保证按采购人分配的教材任务按时交货，不允许提出不合理要求。我公司若将采购人订单中的教材分包或转包，一经核实将终止合同，由此采购人产生的损失由供应商支付三倍赔偿。

6.4 我公司保证在合同期内不得以任何理由（不可抗力除外）单方解除本协议，若我公司擅自解除本协议，按本条第10项约定向采购人承担违约责任。

6.5 采购人在合同期内向我公司预订、追订教材，如我公司不能按时供书，采购人有权向第三方报订。如果第三方能按时提供其中一个品种的教材，我公司按该品种的教材款两倍赔偿；如达到两个品种，则按此两个品种的教材款三倍赔偿；累计到三个品种，采购人可单

方面终止本合同。

6.6 由于我公司失误、遗漏等原因，造成采购人所订教材无法按时、按量供应，供应商全额承担由此造成的损失；第一次按该批教材码洋的两倍赔偿；第二次按该批教材码洋三倍赔偿；第三次采购人可单方面终止本合同。

6.7 由于采购人原因出现如逾期付款、未按有关要求验收货物致使我公司延期交货等，双方协商解决。

6.8 由于技术、质量、非不可抗力等原因给采购人造成经济损失时，由我公司承担相应责任，并负责赔偿损失。

6.9 由于我公司原因出现如逾期到货，未按合同执行导致采购人交货期延误，我公司向采购人赔偿合同总价 1.5%违约金。

6.10 除本条另有约定外，我公司违反本合同约定时，采购人有权单方解除本合同，且我公司按采购人所提供订单的总价款的 2 倍对采购人给予补偿，若前述补偿金不足以弥补给采购人造成的损失时，供应商应赔偿给采购人造成的全部损失。

7、附属要求

7.1 我公司响应文件保证提供切实的保证采购人零库存的具体方案。

7.2 我公司响应文件保证提供科学合理的教材分类、分发，与学生结算等教材服务具体而详细的方案。

7.3 我公司同意采购文件中所规定的所有要求，承诺履行自己的全部责任。

7.4 在供书过程中，若出现服务不到位，不能及时供书等现象，我校有权取消我公司下次投标的资格。

7.5 成交后，由中共河南省委党校与我公司签订购销合同。

7.6 交货地点：采购人指定的地点（合同中将规定最终的交货地点）。

7.7 交货及发放：我公司免费将教材（附教材清单）送达交货地点。

7.8 教材验收：采购人按合同规定的要求对教材进行验收。验收合格后，填写“教材验收单”，作为学校教材验收的依据。

7.9 教材清单仅做投标标的参考，具体清单以供书时采购人书面通知为准。

三、教材审核、排查用书

我单位承诺在合同执行期间免费提供教师用书和各级各类教材审核、排查用书。



供应商（公章）：河南省新华书店发行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承诺日期：2025年10月24日

附件 3

货物验收单

金额单位: 元

中共河南省委党校研究生教材用书验收单

采购单位				中共河南省委党校						
供货单位				河南省新华书店发行集团有限公司						
序号	专业	开设课程	货物名称	出版社	书号	送货数量	收货数量	定价	折扣率(%)	单项金额合计
1	行政管理	公共人力资源	专业课教材	指定出版社	ISBN	册	册	元	76	
合计	(大写): _____元									
	(小写): _____元									
供货时间及地点										
货物状况	外观是否完好									
	数量是否正确									
技术资料	是否完整、齐全、符合要求									
不合格情况说明										
验收人 (部门签章)										